

证券代码：836203 证券简称：耀达股份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耀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12 月 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五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金玲萍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17 年 11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http://neeq.com.cn>) 上披露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耀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浙江耀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3,074,02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3.13%。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合作建设厂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以公司在温岭市松门镇东南工业区拥有的国有出让地 75 亩（不动产证号：浙（2016）温岭市产权第 0003121 号）中的不超过 60 亩土地与合作方（可为多方）合作兴建厂房。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074,02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温岭支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浙江耀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耀达股份”）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温岭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外币折算为人民币计算）。授信将以公司 2016 年 6 月 24 日竞拍获得的浙江省温岭市松门镇滨海大道原浙江鑫欧机电有限公司的厂房及土地使用权做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074,02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合作建房和申请授信额度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合作建设厂房和申请授信额度相关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074,02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耀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浙江耀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公告编号：2017-040

2017年12月8日

